

系 所	哲學系博士班		
招 生 名 額	2名：一般生1名，在職生1名		
報 考 資 格 附 加 規 定	一般生：限哲學系碩士班已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在職生：須取得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及現任主管出具之報考證明書正本各1份。		
系 所 指 定 應 繳 資 料	<p>一般生：</p> <p>一、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已完成之部分以及相關著作一式4份。</p> <p>二、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p> <p>三、碩士班及學士班成績單一式4份(正本1份，影本3份)。</p> <p>在職生：</p> <p>一、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已完成之部分以及相關著作一式4份。</p> <p>二、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p> <p>三、碩士班及學士班成績單一式4份(正本1份，影本3份)。</p> <p>四、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1份。</p> <p>五、現任主管出具之報考證明書1份。</p> <p>※自傳、研究計畫及論文可自106年1月4日起至106年3月1日止至所辦公室領回，逾期將逕行銷毀。</p>		
甄 試 項 目 及 方 式	<p>一、筆試：哲學基礎理論課程(以中國哲學史、西洋哲學史、形上學等3科為命題範圍)，筆試時間為120分鐘。</p> <p>二、口試：中西哲學基本概念及個人研究計畫。</p> <p>三、資料審查：審查所繳資料。</p>		
甄 試 日 期 及 地 點	<p>筆試：105年11月18日上午9：00至11：00。地點：文華樓LI410。</p> <p>口試：105年11月18日下午1：30報到，2：00起開始口試。地點：文華樓LI310。</p> <p>※筆試、口試地點若有異動，將另行通知。</p>		
成 績 計 算 及 錄 取 方 式	<p>一、筆試佔總成績40%；口試佔總成績40%；資料審查佔總成績20%。</p> <p>二、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得不足額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筆試、口試、資料審查之次序，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p> <p>三、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可相互流用。</p>		
提前於2月入學	受理		
備 註	非哲學系畢業之入學生，須於博士候選人資格考前依規定補修形上學、知識論、倫理學學分。		
辦 公 室	文華樓3樓LI307	電 子 郵 件	G03@mail.fju.edu.tw
聯 絡 電 話	(02) 2905-3281	系 所 網 址	http://www.philosophy.fju.edu.tw